

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「一般行政職系課員」公開徵才公告表

職缺單位	秘書室
人員類別	■一般人員
職系職稱	一般行政職系、課員
名額	正取： <u>1</u> 人 備取： <u>2</u> 人（候用期限： <u>3</u> 個月）
資格條件	1. 大學以上學校畢業者。 2. 普考、高考或相當等級考試相關類科考試及格，經銓敘部銓敘合格實授且具一般行政職系任用資格之現職公務人員。 3. 須無特考特用限制轉調之情形者、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迴避任用、第 28 條不得任用及公務人員陞遷法第 12 條情事各款之一者。 4. 具有採購人員證照者尤佳。 5. 具有工作熱誠、負責盡職、品行良好、具溝通能力且能配合行政業務者。
工作項目	1. 採購發包、辦公廳舍管理等業務。 2.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公告期間	108/09/12-108/09/22
注意事項 (請註明須檢具資料、報名方式、聯絡人、聯絡電話)	有意者請檢具下列證明文件： 1. 公務人員履歷表正本。 2. 最高學歷證件、考試及格證書、初任公職及最近之銓敘部審定函、現職派令、最近 5 年考績通知書及獎懲令(以上均影本)。請於 108 年 9 月 23 日前掛號郵寄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 2 段橋頭 1 號(信封上請註應徵課員)人事室李小姐收，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3. 為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推動應徵流程線上作業，請應徵人員務必至人事服務網(https://ecpa.dgpa.gov.tw)之「DK:職缺應徵」系統，填寫個人簡歷、確認個人完整履歷資料，並授權徵才機關取得履歷資料(操作步驟請詳閱http://personnel.chcg.gov.tw/files/現職公務人員應徵作業說明_15_1080625.pdf)。 4. 合者擇優通知面試，不合者恕不另通知，亦不退件。 5. 本職缺得視面試成績擇優增列候補名額 2 名，候補期間為 3 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。 6. 聯絡人：李小姐 02-89669870#2570。